

010368

辽宁省农村金融志

LIAONINGSHENGNONGCUNJINRONGZHI



辽宁人民出版社

辽宁省农村金融志

《辽宁省农村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编

辽宁人民出版社

1992年·沈阳

《辽宁省农村金融志》编纂委员会

顾	问	王纪元	冯培桢	任瑞年	韩明轩
		谷木铎	杜海	任春林	杨景华
主任委员		李忱山			
副主任委员		何林祥	胡楚寿	官垂英	李松岩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万有林	李兵	刘镜菲	陈乔松
		时中	杨成立	张承立	佟成业
		邵荣基	邹德尊	宝贵良	郑荣枝
		赵凤荣	柳森	夏洪书	徐万选
		崔文彬	智宝现	谭燕	
主	编	何林祥	官垂英		
副	主	刘镜菲	邹德尊		
编	辑	(按篇序排列)			
		唐开祥	刘镜菲	邹德尊	齐守范
		李育民	杨庆波	曹书惠	尚士奎
		张国枢			
大	事	邹德尊	李桂芝		
摄	影	冯忠党			

《辽宁省农村金融志》撰稿及提供资料

人员名单 (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彦首	万有林	王占龙	王俊祥
王靖实	王 岩	孔繁波	邓 昉
刘镜菲	刘忠新	刘 苏	刘向东
齐守范	李育民	李桂芝	李香淑
李兴荣	李 伟	李玉华	师桂莲
纪有志	曲 涛	孙晓明	邹德尊
杜 海	武晓丽	肖松滨	陈志英
陈鸿财	邵育民	张国枢	张 银
张承立	张雁东	张 锐	吴宪文
吴士杰	杨建设	杨 华	杨庆波
杨殿忠	尚士奎	赵凤荣	赵国清
赵风林	胡景奎	唐 志	唐开祥
贾瑞生	常 兴	崔文侠	曹荣光
曹书惠	龚 晋	章 欣	符雪芬
韩文琦	赫 谦	潘世昌	冀兆平

序

《辽宁省农村金融志》的编纂出版，是辽宁省农村金融战线上的一件大事。江泽民总书记曾经指出：“编纂社会主义新方志是两个文明建设的组成部分，是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的系统工程，是承上启下，继往开来，服务当代，有益后世的千秋大业。”编修地方志是我国的优良传统，而编修农村金融志却是开天辟地的第一次。当今“盛世修志”，就农村金融而言，不仅是为了继承和发扬我国优良的文化传统，更重要的是适应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发展有计划的农村商品经济的需要，其意义十分深远。

编纂《辽宁省农村金融志》的指导思想，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尊重历史，总结经验，推动农村金融事业不断发展。从1988年6月开始，历经三年半时间编成的这部体现农村金融事业、地方和时代特点的历史文献，全面、连续、完整地记述了全省农村金融活动的发生、发展历程，及其在四十余年发展过程中，所积累的丰富经验和从挫折中吸取的教训，“鉴往知来”，必将有利于推动辽宁农村金融事业日益发展，促进全省农村经济的全面振兴。

《辽宁省农村金融志》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既正确地继承了传统的体例，又有所探索和创新，力求观点正确，主体明确，脉络清楚，繁简适当。但由于有的历史资料残缺，编纂经验不足，因而

在体例、史料选用与撰写等方面，难免有所缺陷。诚恳希望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赐教指正。

《辽宁省农村金融志》是集体努力的成果，在搜集资料和编纂过程中，得到辽宁省档案馆、省图书馆及省财政厅、省人民银行、省农业银行档案室和省地方志办公室、省人民银行金融志办公室、沈阳市地方志办公室，以及省内外有关部门和同志的大力支持。谨向为《辽宁省农村金融志》编纂出版付出劳动的每一位同志，致以诚挚的谢意。

胡楚寿

一九九二年一月

凡 例

一、本《志》断限： 上限1949年，下限1990年。对建国前的事项和金融业务活动作了追述；对1979年至1990年辽宁农村金融发展状况记述较详。

二、本《志》采用篇、章、节体，按“横排竖写”方式记述，力求繁简适当。

三、文字与文体：采用语体文、记述体。使用文字、标点、数字、计量均按国家规定的统一规范书写。

四、纪年：通用公元纪年。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简称“新中国”。1949年10月1日新中国成立前后简称“建国前”、“建国后”。1948年11月2日沈阳解放前后简称“解放前”、“解放后”。一般都记实际年月。

六、本《志》对人民币的记述：1955年3月1日，国家发行新人民币，以前称旧人民币、东北币、关东币，在《志》中一律换算为新人民币。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篇 机构干部管理	(5)
第一章 机构沿革	(5)
第二章 干部管理	(25)
第一节 干部管理制度	(25)
第二节 后备干部管理	(29)
第三节 专业技术干部管理	(30)
第三章 劳动工资管理	(35)
第一节 机构人员编制	(35)
第二节 工资福利	(38)
第四章 干部教育	(40)
第一节 教育机构	(40)
第二节 大专中专教育	(43)
第三节 干部培训	(48)
第五章 行政监察	(51)
第一节 机构人员和任务	(51)
第二节 廉政建设	(53)
第三节 惩治腐败	(55)
第二篇 银行农村存款	(59)
第一章 农村企业存款	(60)
第一节 农村国营工商企业存款	(60)
第二节 国营农业企业存款	(63)
第三节 集体农业存款	(65)
第四节 乡镇企业存款	(68)
第二章 信用社存款	(71)
第一节 信用社转存款	(71)

第二节	存款准备金	(75)
第三章	储蓄存款	(77)
第一节	农村储蓄工作的变革	(77)
第二节	储蓄机构的设置	(89)
第三节	储蓄存款种类	(92)
第三篇	农业信贷	(99)
第一章	农户(社员)贷款	(100)
第一节	个体农户贷款	(100)
第二节	社员贷款	(103)
第三节	承包户贷款	(106)
第二章	集体农业贷款	(109)
第一节	农业合作社贷款	(109)
第二节	人民公社贷款	(111)
第三节	乡、村合作农业贷款	(114)
第三章	国营农业企业贷款	(118)
第一节	国营农业贷款的建立与发展	(118)
第二节	国营农业贷款的反复	(122)
第三节	国营农场双层经营贷款	(125)
第四章	对信用合作社贷款	(129)
第一节	对信用部贷款	(129)
第二节	信用社大发展后的贷款	(130)
第三节	对体制改革后信用社的贷款	(132)
第五章	专项贷款	(133)
第一节	贫农合作基金贷款	(133)
第二节	农业机械专项贷款	(135)
第三节	农业开发性贷款	(137)
第四节	“星火计划”贷款	(138)
第五节	国营农业技术改造贷款	(139)
第六节	林业专项贷款	(140)
第七节	土地治理与开发贷款	(142)
第六章	农业贷款管理	(143)
第一节	农业贷款期限管理	(143)
第二节	农业贷款项目管理	(144)
第三节	国营农业企业信用等级管理	(145)
第四节	农业贷款规范化管理	(146)
第五节	农业信贷清理	(148)

第七章 农业拨款监督.....	(150)
第一节 拨款监督支付.....	(150)
第二节 拨款与贷款结合.....	(153)
第八章 社队会计辅导.....	(155)
第一节 会计辅导沿革.....	(155)
第二节 培训社队会计.....	(156)
第三节 帮助生产队理财.....	(158)
第四篇 农村工业信贷	(163)
第一章 乡镇企业贷款.....	(164)
第一节 乡镇企业贷款形成历程.....	(165)
第二节 创建乡镇企业信贷体系.....	(167)
第三节 乡镇企业信贷创新局面.....	(170)
第四节 乡镇企业贷款宏观控制.....	(174)
第五节 调整乡镇企业贷款结构.....	(177)
第二章 国营工业和集体工业贷款.....	(181)
第一节 代理业务变自营.....	(181)
第二节 实行限额包干管理.....	(183)
第三节 监督管理企业增补流动资金.....	(185)
第三章 农村工业专项贷款.....	(187)
第一节 农村电力工业贷款.....	(187)
第二节 黄金生产设备贷款.....	(189)
第三节 国营工业技术改造贷款.....	(191)
第四节 农村工业科技开发贷款.....	(193)
第五节 贸工农出口基地贴息贷款.....	(196)
第四章 农村工业信贷管理.....	(197)
第一节 工业企业信用等级管理.....	(197)
第二节 工业贷款限额管理.....	(200)
第三节 工业贷款项目管理.....	(202)
第四节 工业贷款分类管理.....	(204)
第五节 工业贷款规范化管理.....	(207)
第六节 对工业企业的资金管理.....	(209)
第七节 对乡镇企业的利润管理.....	(211)
第八节 乡镇关停企业贷款管理.....	(212)
第五篇 农村商业信贷	(215)
第一章 国营粮食商业贷款.....	(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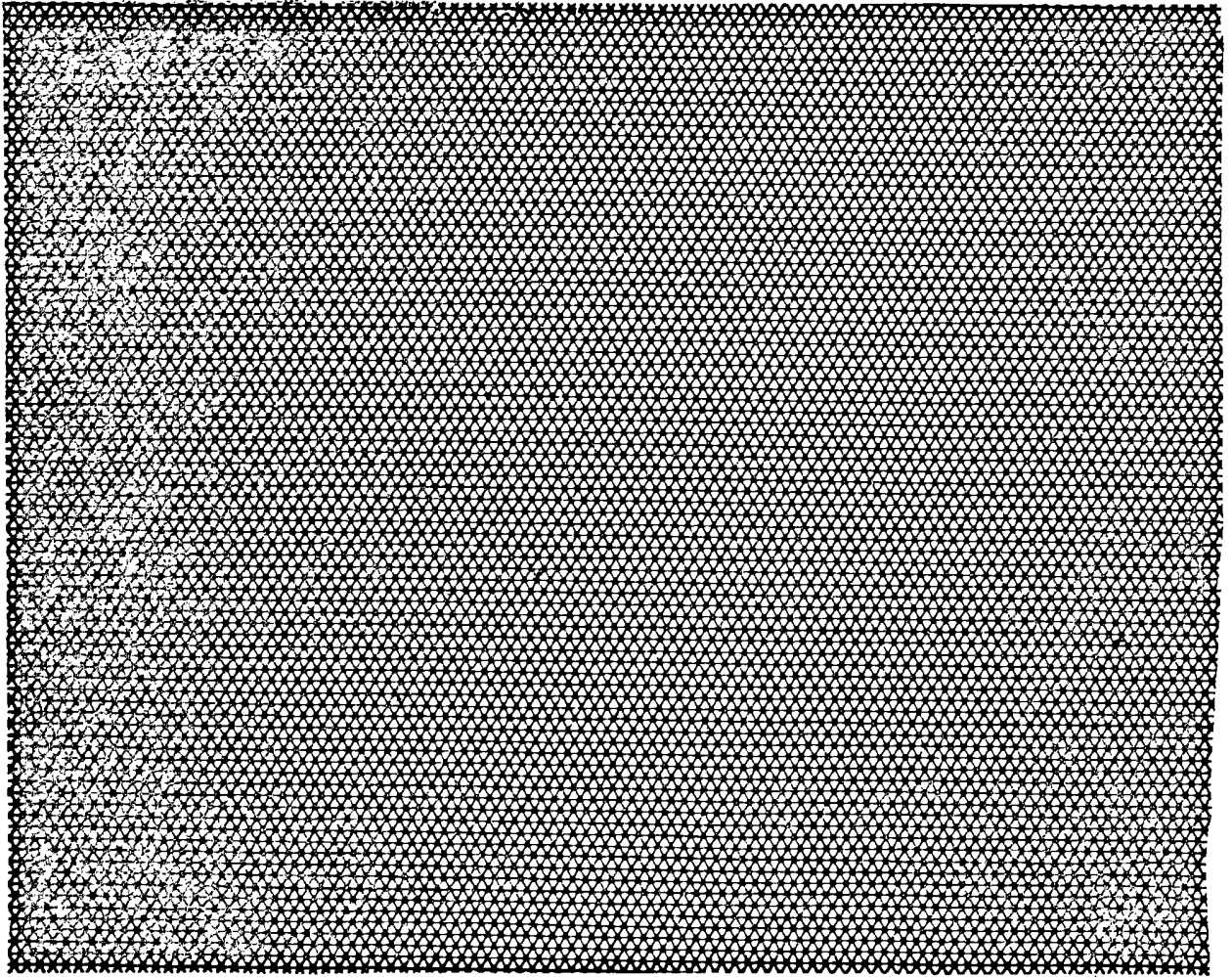
第一节	粮食商业贷款的建立与形成	(216)
第二节	粮食商业贷款的变革与调整	(217)
第三节	粮食商业贷款的改革与发展	(220)
第四节	全面检查清理粮食企业资金	(222)
第二章	供销合作社贷款	(224)
第一节	供销合作社贷款的兴起	(225)
第二节	供销社贷款办法的制定与推行	(226)
第三节	供销社贷款的两次失控与调整	(227)
第四节	供销社贷款在改革中加强管理	(230)
第五节	支持供销社发挥主渠道作用	(232)
第三章	国营其他商业贷款	(236)
第一节	农机公司贷款	(237)
第二节	种子公司贷款	(238)
第三节	乡镇企业供销公司贷款	(239)
第四节	烟叶收购贷款	(240)
第五节	生猪收购贷款	(241)
第四章	预购定金贷款	(242)
第一节	预购定金贷款的开办与停办	(243)
第二节	发放预购定金贷款有关规定	(244)
第三节	粮食预购定金贷款再次恢复	(245)
第五章	农村集、个体商业贷款	(248)
第一节	农村集、个体商业贷款的兴办	(248)
第二节	农村集、个体商业贷款的突增	(249)
第三节	农村集、个体商业贷款的压缩	(250)
第六章	农村商业固定资产贷款	(252)
第一节	商业中短期设备贷款	(252)
第二节	商业技术改造贷款	(254)
第三节	商业基础设施贷款	(256)
第七章	农村商业信贷管理	(257)
第一节	商业流动资金贷款定、限额管理	(258)
第二节	商业企业信用等级管理	(259)
第三节	商业非正常贷款管理	(260)
第四节	商业汇票承兑与贴现管理	(261)
第五节	商业信贷规范化管理	(263)
第六篇	农村信用合作	(267)
第一章	农村信用合作的发展历程	(267)

第一节	试办信用社(部)	(267)
第二节	实现信用合作化	(270)
第三节	信用社整顿、巩固和调整	(271)
第四节	信用社管理体制下放和恢复	(273)
第五节	整顿、巩固、提高信用社	(275)
第六节	信用社体制改革	(280)
第七节	信用社综合治理	(287)
第二章	信用社各种存款	(291)
第一节	农民储蓄	(292)
第二节	集体存款	(299)
第三节	社员股金	(301)
第三章	信用社各种贷款	(307)
第一节	农民贷款	(308)
第二节	集体农业贷款	(312)
第三节	乡村企业贷款	(314)
第四节	信贷管理	(321)
第四章	信用社利率	(322)
第一节	存款利率	(323)
第二节	贷款利率	(327)
第三节	浮动利率	(329)
第四节	行社往来利率	(330)
第五章	会计核算管理	(333)
第一节	会计核算	(333)
第二节	财务管理	(338)
第三节	结算工作	(343)
第四节	内部经营管理	(344)
第五节	稽核审计	(345)
第六章	信用社干部管理和工资福利待遇	(347)
第七篇	计划、统计和信息	(353)
第一章	农村信贷计划与资金管理	(354)
第一节	计划管理体制的变革	(354)
第二节	信贷计划管理	(359)
第三节	信贷资金管理	(365)
第二章	农村货币管理	(373)
第一节	农村现金计划管理	(374)
第二节	农村现金管理	(375)

第三节	工资基金监理	(380)
第四节	农村货币流通量调查	(382)
第三章	利率管理	(386)
第一节	存贷款利率的调整	(387)
第二节	优惠利率	(389)
第三节	浮动利率及加罚息	(391)
第四章	农村金融统计	(394)
第一节	统计队伍建设	(395)
第二节	统计制度建设	(396)
第三节	农民家庭经济调查	(399)
第四节	统计服务	(402)
第五章	农村金融信息	(403)
第一节	培训专业人员	(404)
第二节	建立信息网络	(404)
第三节	搜集与传递信息	(405)
第四节	计算机开发与应用	(406)
第八篇	会计财务和稽核	(409)
第一章	会计核算	(410)
第一节	会计核算制度变革	(410)
第二节	会计工作组织管理	(415)
第三节	结算	(423)
第四节	联行往来	(428)
第二章	出纳管理	(432)
第一节	收付现金管理	(432)
第二节	库存现金管理	(435)
第三章	财务管理	(437)
第一节	财务管理体制	(437)
第二节	资金管理	(440)
第三节	成本管理	(445)
第四节	经济核算和经营责任制	(447)
第四章	审计稽核	(449)
第一节	稽核机构	(449)
第二节	稽核制度	(451)
第三节	稽核工作	(452)
第九篇	新开业务与科研	(455)

第一章 信托投资.....	(455)
第二章 农村金融咨询.....	(458)
第三章 房屋开发.....	(460)
第四章 国际金融业务.....	(461)
第五章 农村金融学会与科研.....	(463)
附录 辽宁农村金融大事记.....	(473)

概述



概 述

建国初期，辽宁省划分为辽东、辽西两省，以及沈阳、旅大（大连）、鞍山、抚顺、本溪五个东北区直辖市。1954年辽东、辽西两省合并为辽宁省，原东北区五个直辖市改为省辖市。

早在辽宁省全境解放以前，国家银行于1946年和1947年先后在旅大市和辽东省开始设置分支机构，在人民政府财力极端困难的情况下，为帮助贫苦农民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拨出适当数量的资金发放部分农业贷款。此外，为恢复和发展农村生产，活跃农村经济，还发放一定数量的供销社商品流转贷款。建国后，随着银行机构下伸、基层营业所的建立，从1950年将储蓄业务由城市扩展到农村。通过开展农村储蓄业务，为筹集信贷资金做出了贡献，但在开展储蓄业务当中，由于对“农民持币量增多”估计过高，加上干部力量不足，缺乏工作经验，采取行政手段回笼货币，因而几次发生过带有普遍性的强迫摊派的“偏差”，造成不良影响。经过多次纠正“偏差”，从中吸取经验教训，始使银行农村储蓄存款和贷款工作步入正常轨道。1950年开始典型试办进而普遍试办农村信用合作社，伴随全盘农业合作化的实现，1956年全省实现了农村信用合作化，信用社成为国家银行的得力助手。但是，农村金融事业的发展并非一帆风顺，而是经过财贸管理体制下放与收回、营业所与信用社合并又分开以及农业银行“三起两落”等曲折的发展过程，才逐渐走上了健康发展的道路。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农业银行第三次恢复办公，在“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指导下，全省农村金融机构不断扩大，各项金融业务蓬勃发展，农村金融体制改革取得显著成效。农业银行已成为资金实力雄厚、经营各类金融业务的农村综合性银行，农村信用社变“官办”为“民办”，增强了信用社的群众性、民主性、灵活性，真正办成了集体所有制的合作金融组织。农业银行和农村信用社经

过不断发展，已经形成以农业银行为主导，以信用社为主体，以民间借贷为补充的具有中国社会主义特色的农村金融体系。

农村金融是农村中商品生产发展的产物。透过《辽宁省农村金融志》各篇章的翔实记述，不难看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农村金融是有计划地筹集、分配和管理农村货币资金的重要工具，是活跃农村经济的有力杠杆。四十余年来，辽宁省农村经济和农村金融的发展变化说明，农村经济状况决定农村金融活动，农村金融活动影响农村经济的发展。以1990年与1980年相比较：全省农村社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20.7%；全省农业银行和农村信用社各项存款和贷款年末余额平均每年递增26.9%和21.7%。农村经济和农村金融同步发展。二者相互依存，相互促进。

首先是农村经济状况决定农村金融活动。其主要表现：一是农村经济的所有制性质与形式决定农村金融的性质与形式。辽宁省实现农业合作化后，农业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所有制性质，就决定了农村货币资金运动中所形成的分配关系与交换关系的社会主义性质。以1959年为例，从全省农业获得大丰收、银行支持商业部门收购农副产品贷款数额增加、社队和社员纯收入提高，到银行、信用社集体农业存款和农村储蓄存款余额比1956年增长达6.5倍，这一系列的农村货币收支变化，都反映出社会主义农村的分配关系与交换关系的发展和变化；二是农村经济结构与生产水平，决定农村金融活动范围与规模。辽宁省农村的生产结构长期单一化，基本上是以粮食为主的种植业。农村信贷主要支持粮食生产，粮食产量却数年徘徊不前。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商品生产迅速发展，生产结构逐渐得到调整。全省种植业在五业中所占的比重，由1978年的74.2%，下降到1988年的51.7%。农业贷款已由单纯支持粮食生产进而支持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支持农、工、商、运、服务业综合经营；由单纯支持生产环节转变为支持再生产全过程；因此，农村信贷和农村货币流通的范围和规模都不断扩大和发展；三是农村商品的供求状况决定农村金融的内容与速度。农村金融部门向农村提供的信贷货币资金，按客观经济规律要求，应与农村物资供应相适应。但是，全省农业银行和信用社1988年累计发放农业贷款总额比1985年增长1.22倍，平均每年递增30.1%，而同期农村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和农业生产资料供应额仅增长66.4%和58.5%，平均每年递增18.5%和16.6%。发放贷款和投放货币不能换回同额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主要是货币投放过多，贷款增长较